



联合国
粮食及
农业组织

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Organisation des Nations
Unies pour l'alimentation
et l'agriculture

Продовольственная и
сельскохозяйственная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Organización de las
Naciones Unidas para la
Alimentación y la Agricultura

منظمة
الأغذية والزراعة
للأمم المتحدة

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

暂定议程议题 13

第十八届例会

2021 年 9 月 27 日-10 月 1 日

遗传委今后闭会期间工作可能的重新安排

目 录

	段次
I. 引言	1 - 3
II. 遗传委当前闭会期间工作安排	4 - 13
III. 遗传委闭会期间工作面临的挑战	14
IV. 加强遗传委闭会期间工作的方案	15 - 31
V. 下一步工作	32 - 33
VI. 征求指导意见	34
附录 I: 粮食和农业植物、水生、森林遗传资源和生物多样性国家联络点 及动物遗传资源国家协调员职责范围草案	
附录 II: 遗传委闭会期间工作安排方案：对财务和人力资源的影响	

I. 引言

1. 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遗传委）第十七届例会要求秘书“制定方案文件，列出遗传委今后闭会期间工作安排的不同方案（及其财务影响），供工作组和遗传委会议审议”，以便：

- (a) 以连贯、综合和一致方式解决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BFA），包括微生物和无脊椎动物遗传资源（MIGR）问题；
- (b) 如何加强遗传委各工作组之间的协调与沟通，提高对分部门事项的认识，增强跨部门事宜一致性，以便有效履行遗传委使命并实现各项目标¹。

2. 在通过《粮食和农业微生物和无脊椎动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及保护工作计划》²时，遗传委还请联合国粮农组织（粮农组织）就遗传委预计在第十九届和第二十届例会上商讨的微生物和无脊椎动物遗传资源相关具体工作提出方案，供下届会议讨论³。

3. 本文概述了当前的遗传委闭会期间工作安排，介绍了遗传委闭会期间工作面临的挑战，提出了应对这些挑战的备选方案，并特别指出了在财务、行政和人力资源方面产生的影响。文件最后提出了一个进程，使遗传委能够考虑不同方案的利弊，并就此得出结论。

II. 遗传委当前闭会期间工作安排

4. 自 1995 年以来，遗传委职责范围“覆盖与粮食和农业有关的生物多样性所有组成部分”⁴。根据遗传委《章程》，遗传委应发挥协调作用，处理与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粮农遗传资源）保护及可持续利用有关的政策、部门内部和跨部门事项⁵。

5. 自 1995 年以来，遗传委的工作日益受到以下要素影响：（i）工作组及其他附属机构；（ii）国家联络点/国家协调员；（iii）成员和观察员的意见；（iv）主席团。

¹ CGRFA-17/19/Report, 第 97 段。

² CGRFA-17/19/Report, 附录 E。

³ CGRFA-17/19/Report, 第 95 段。

⁴ 粮农组织大会第 3/95 号决议。

⁵ 《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章程》，第 2 条。

(i) 附属机构

6. 1997 年，遗传委设立了两个工作组，一个是粮食和农业动物遗传资源工作组，另一个是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工作组⁶。2009 年，遗传委设立了森林遗传资源工作组⁷，2015 年设立了粮食和农业水生遗传资源特设工作组⁸，2019 年转为常设工作组⁹。

7. 2011 年，遗传委设立了粮农遗传资源获取和惠益分享特设技术工作组¹⁰，两年后改组为获取和惠益分享技术和法律专家小组，规模较小，由来自每个区域的两名专家组成¹¹。

8. 遗传委有时也会向非正式工作组寻求建议，例如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国家联络点小组，这一小组 2017 年临时成立，负责审查《世界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状况》编写过程中确定的需求和行动。粮食和农业微生物和无脊椎动物遗传资源专家组于 2018 年召开会议，审查《协助各国国内实施粮食和农业各分部门遗传资源获取和惠益分享的要点》（《获取和惠益分享要点》）的解释性说明草案¹²。

9. 遗传委附属机构在编制和审查各自职能相关可交付成果方面发挥关键作用。若无附属机构开展工作，遗传委在过去二十年里取得许多成果都不可能取得。因此，对遗传委闭会期间工作的任何重新安排都应加强各工作组的参与度。与此同时，必须重新安排遗传委闭会期间工作，以反映跨部门事项对遗传委的重要性，并促进关于这些事项的部门间对话。

(ii) 国家联络点/协调员

10. 遗传委及生物多样性与植物、动物、森林和水生遗传资源国家联络点/协调员由各国政府任命。除遗传委国家联络点外，起初任命大多数国家联络点/协调员是为了协调各部门世界状况报告国别报告的编制，但其中许多人同时还承担其他多项职责。虽然国家联络点/协调员在遗传委工作中发挥重要作用，但他们的贡献未得到正式认可。仅遗传委国家联络点具备正式通过的职责范围¹³。

⁶ CGRFA-7/97/Report, 第 10 段。

⁷ CGRFA-12/09/Report, 第 55 段。

⁸ CGRFA-15/15/Report, 第 63 段。

⁹ CGRFA-17/19/Report, 第 51 段。

¹⁰ CGRFA-13/11/Report, 第 60 段。

¹¹ CGRFA-14/13/Report, 第 40 段。

¹² CGRFA-16/17/Report Rev.1, 第 25 段。

¹³ CGRFA-15/15/Report, 附录 H。

(iii) 成员和观察员意见

11. 遗传委在多种场合邀请成员和观察员以书面形式提交资料和评论意见，以供遗传委及其附属机构审议。成员和观察员在闭会期间提交的材料为遗传委的工作提供了参考信息，在筹备遗传委例会时考虑到成员和观察员的意见。闭会期间交流意见和促进互动磋商的更多方式方法可以加强遗传委的工作。

(iv) 主席团

12. 根据《议事规则》，遗传委主席团应指导秘书筹备和安排遗传委各届会议¹⁴。因此，主席团发挥了积极作用，特别是在遗传委闭会期间。

III. 遗传委闭会期间工作面临的挑战

13. 由于多种原因，需要重新审议遗传委闭会期间工作安排。其中包括：

- **缺乏专门负责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以及微生物和无脊椎动物遗传资源问题的附属机构**

根据逐步落实遗传委扩展职责的安排，遗传委在过去 25 年中增加了附属机构的数量。然而，它既没有审议微生物和无脊椎动物遗传资源问题的专门机构，也没有处理整个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问题的闭会期间论坛。

- **遗传委附属机构之间缺乏互动**

虽然委员会有专门处理动物、水生、森林和植物遗传资源以及获取和惠益分享的专门附属机构，但这些机构之间的互动非常有限。

- **国家联络点/协调员之间缺乏（跨部门）互动**

虽然遗传委本身有国家联络点，负责生物多样性和动物、水生、森林和植物遗传资源工作，但无论是在国家一级还是在国际一级，各联络点之间几乎没有跨部门互动，而国家联络点/协调员之间交流信息和经验对于改进遗传委文书的执行和采纳至关重要。

- **需要加强与其他全球政策论坛的协同作用**

自 1983 年遗传委成立以来，全球生物多样性政策格局发生了巨大变化。出于自身考虑，遗传委需要与相关的全球政策论坛以及粮农组织关于生物多样性的其他工作（包括《粮农组织农业各部门生物多样性主流化战略》）进行更有效的互动和协调¹⁵。

¹⁴ 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议事规则》第 III 条第 5 款。

¹⁵ CL 163/REPP, 第 10g 段；粮农组织。2020。《粮农组织农业各部门生物多样性主流化战略》。罗马。（另见 <http://www.fao.org/3/ca7722en/CA7722EN.pdf>）。

IV. 加强遗传委闭会期间工作的方案

14. 正如遗传委及其各工作组认识到的那样，有必要以连贯、综合和一致方式处理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包括微生物和无脊椎动物遗传资源）事宜，并加强遗传委各工作组及国家联络点/协调员之间的协调与沟通，提高对分部门事项的认识，增强处理跨部门事宜一致性，以便有效履行遗传委使命并实现各项目标¹⁶。

15. 本节所列具体建议，目的是通过举行非正式线上和线上线下混合专家会议，加强国家联络点/协调员的作用，并加强委员会的闭会期间工作。该节还提出了建立新的附属机构和重新安排委员会现有附属机构工作的一套备选方案。

(i) 加强国家联络点/协调员的作用

16. 通过国家联络点/协调员的统一职责范围可能有助于明确和加强他们在遗传委工作中的作用。各工作组注意到需要加强各部门和各国内部和之间的国家联络点/协调员之间的协调和沟通，欢迎协调国家联络点/协调员的预期核心任务的倡议¹⁷。粮食和农业植物、水生、森林遗传资源和生物多样性国家联络点以及动物遗传资源国家协调员职责范围草案，旨在界定并加强其在遗传委工作中的作用，包括在实施和监测遗传委文书方面的作用，载于本文附录 I。

(ii) 通过非正式线上和线上线下混合专家会议加强遗传委闭会期间工作

17. 根据在 2019 冠状病毒病（COVID-19）疫情期间取得的经验，举行非正式的线上/混合磋商研讨会或专家会议，包括为筹备正式会议召开的情况介绍会，可加强遗传委闭会期间工作。非正式的线上/混合会议，包括国家联络点/协调员会议，可以促进信息共享和能力发展。工作组欢迎举行线上和混合网络研讨会、磋商会或区域研讨会的可能性，同时考虑到需要确保包容性和平等参与¹⁸。遗传委还可以考虑以混合会议方式召开其附属机构会议，让更多的人参加这些会议。

(iii) 遗传委闭会期间工作重新安排的治理模式方案

18. 本小节简要介绍了遗传委附属机构未来工作重新安排的不同模式方案。提供这些方案是为了激发讨论，并不表明本组织或遗传委秘书处对具体方案的任何偏好。显然，不同方案中的元素可以与其他方案的内容组合。

¹⁶ CGRFA-17/19/Report, 第 97 段；CGRFA-18/21/8.2, 第 46 段；CGRFA-18/21/9.1, 第 44 段；CGRFA-18/21/10.1 第 46 段；CGRFA-18/21/12.1, 第 66 段。

¹⁷ CGRFA-18/21/9.1, 第 50 段；CGRFA-18/21/10.1, 第 50 段；CGRFA-18/21/12.1, 第 67 段。

¹⁸ CGRFA-18/21/8.2, 第 47 段；CGRFA-18/21/9.1, 第 46 段；CGRFA-18/21/10.1, 第 47 段；CGRFA-18/21/12.1, 第 70 段。

19. 工作组建议遗传委在其关于重新安排闭会期间工作的审议中考虑各国和秘书处可利用的有限资源¹⁹。本文件附录 II 概述了每种方案的财务和人力资源影响。

**方案 A：
维持现状**

20. 鉴于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的跨部门性质以及微生物和无脊椎动物遗传资源在现有工作组已涵盖的各粮农遗传资源领域发挥的重要作用，遗传委可在闭会期间通过现有工作组处理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和微生物和无脊椎动物遗传资源问题。因此，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和微生物和无脊椎动物遗传资源事宜处理方式与遗传委经常咨询其工作组的跨部门事务类似。在微生物和无脊椎动物遗传资源相关事项上，遗传委可根据具体情况决定是否仅咨询相关工作组。

**方案 B：
另设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微生物和无脊椎动物
遗传资源工作组**

21. 遗传委可就处理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以及微生物和无脊椎动物遗传资源两个主题分别设立一个新的工作组（方案 B.1），或者就这两个主题共同设立一个新的工作组（方案 B.2）。

22. 根据这一方案，新设工作组将遵循遗传委现有工作组组成方式，具备同等成员数量和地域平衡性²⁰，职责范围包括审查生物多样性/微生物和无脊椎动物遗传资源相关状况和事项，就这些事项向遗传委提出意见和建议，审议遗传委工作计划以及遗传委交办的其他任何事项的实施进展。

**方案 B.1：分设微生物和无脊椎动物遗传资源工作组与
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工作组**

23. 按照以往惯例，遗传委可设立两个新的工作组，一个负责处理生物多样性事宜，另一个负责处理微生物和无脊椎动物遗传资源事宜。

**方案 B.2：设立一个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及微生物和
无脊椎动物遗传资源工作组**

24. 遗传委还可设立一个工作组，同时负责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与微生物和无脊椎动物遗传资源工作。

¹⁹ CGRFA-18/21/9.1 第 45 段；CGRFA-18/21/12.1 第 65 段；CGRFA-18/21/10.1 第 48 段。

²⁰ 工作组由来自以下地区的 28 个成员国组成：非洲 5 个；欧洲 5 个；亚洲 5 个；拉丁美洲及加勒比 5 个；近东 4 个；北美 2 个；西南太平洋 2 个。

方案 C： 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综合管理附属机构

25. 除了维持现状（方案 A）或设立一或两个新的工作组（方案 B）处理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以及微生物和无脊椎动物遗传资源事宜之外，遗传委还可考虑设立一个新的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综合管理附属机构，既可整合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各组成部分，包括植物、动物、森林、水生以及微生物和无脊椎动物遗传资源，又可审议遗传委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与微生物和无脊椎动物遗传资源工作计划的实施进展（方案 C.1）。此外，还可成立一个小型专家组，就微生物和无脊椎动物遗传资源工作，为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综合管理附属机构提供支持（方案 C.2）。

方案 C.1：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综合管理附属机构

26. 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综合管理附属机构负责监督《世界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状况》相关政策对策的实施情况，重点关注有利于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可持续利用和保护的综合方法，同时考虑到粮农遗传资源各部门的贡献和局限性。

27. 为反映附属机构的跨部门任务，附属机构可包括（例如）遗传委现有每个工作组每个区域各派出一名代表，以及每个区域一名具有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综合管理知识的代表。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综合管理附属机构将遵循 2018 年举行的获取和惠益分享研讨会的基本思路²¹。

28. 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综合管理附属机构也可以设立为一个类似于“获取和惠益分享专家小组”的专家小组，获取和惠益分享专家小组目前由每个区域的两名代表组成，“他们每个人都应具备获取和惠益分享的专业知识，最好是在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领域”²²。

方案 C.2：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综合管理附属机构与微生物和 无脊椎动物遗传资源专家小组

29. 由于方案 C.1 没有为微生物和无脊椎动物遗传资源提供专门的解决方案，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综合管理附属机构可以由一个具有区域代表性的微生物和无脊椎动物遗传资源专家小组提供支持，例如，该专家小组可由每个区域一名微生物和无脊椎动物遗传资源专家组成。各区域对专家的提名可以基于专家小组必须处理的微生物和无脊椎动物遗传资源功能分组予以确定。

²¹ 见上文第 22 段。

²² CGRFA-14/13/Report, 第 40 (xiii)段。

方案 D： 联合附属机构

30. 除了通过现有工作组处理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以及微生物和无脊椎动物遗传资源工作（方案 A），为其设立一个或两个新的工作组（方案 B），或者在一个新的、单独的机构中设立一个由来自遗传委每个工作组每个区域一名代表组成的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综合管理附属机构（方案 C.1），此外，再设立一个微生物和无脊椎动物遗传资源专家小组（方案 C.2），委员会还可以决定设立一个由遗传委各工作组所有成员组成的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联合附属机构。例如，除了遗传委各工作组成员之外，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联合附属机构还可以包括每个区域一名具有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综合管理知识的额外成员。在这种情况下，工作组可以平行举行为期两天的会议，第三天将举行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联合附属机构会议，审议跨部门事项，包括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以及微生物和无脊椎动物遗传资源问题。第四天，每个工作组可以在上午审议并通过其会议报告；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联合附属机构将在下午审议其报告。

V. 后续工作

31. 遗传委可根据其《章程》设立政府间技术部门工作组（“部门工作组”），在植物、动物、林业和渔业遗传资源领域协助其开展工作²³。此外，为有效履行其职能，遗传委可根据需要设立其他附属机构²⁴。

32. 设立任何部门工作组或其他附属机构须经总干事确定从本组织预算相关章节或从预算外来源能够得到必要的资金，遗传委须在收到总干事关于设立部门工作组或附属机构对计划、行政和财务影响的报告后，方可作出涉及与设立部门工作组或附属机构有关的开支的任何决定²⁵。因此，若遗传委希望另设附属机构，就必须遵循这一步骤。

33. 工作组建议，在作出决定之前，应进一步分析和讨论文件中所列出的方案²⁶。因此，建议商定一个进程，使成员们能够确定相关的方案及其优缺点，并就闭会期间工作的重新安排达成一致意见。

²³ 《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章程》，第 3 条。

²⁴ 《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章程》，第 5 条。

²⁵ 《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章程》，第 6 条。

²⁶ CGRFA-18/21/10.1 第 49 段；CGRFA-18/21/9.1。

VI. 征求指导意见

34. 遗传委不妨：

- i. 审议并酌情修订本文附录 I 所列出的《国家联络点/协调员职责范围》；
- ii. 欢迎举行线上和混合网络研讨会、磋商会或区域研讨会的可能性，同时考虑到需要确保包容性和平等参与；
- iii. 授权主席团进行非正式开放性磋商，以便：
 - 作为第一步，制定评估遗传委闭会期间工作重新安排的不同方案的标准；
 - 审查并酌情修订本文件所载方案，以期制定一套备选方案，反映成员和工作组对遗传委工作重新安排的所有意见；
 - 根据所确定的标准评估这套综合方案，以期商定关于遗传委闭会期间工作重新安排的建议，供遗传委第十九届例会审议。

附录I

粮食和农业植物、水生、森林遗传资源和 生物多样性国家联络点及动物遗传资源国家协调员 职责范围草案

粮食和农业植物、水生和森林遗传资源和生物多样性国家联络点以及动物遗传资源国家协调员是与粮农组织及其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遗传委）就各自遗传资源或生物多样性组成部分相关工作进行沟通的国家联络人，在国家层面发挥协调作用，包括在为遗传委开展的全球评估编写参考意见，以及酌情在全球行动计划及其他相关文书实施和监测方面。国家联络点/协调员在履行职能过程中，可以向其替补代表或其他利益相关方授权。

国家联络点和国家协调员的职责范围可包括：

- 响应遗传委要求和遗传委附属机构及粮农组织的建议，包括酌情协调国家层面利益相关方联合响应；
- 就遗传委全球评估的国家意见编写进行协调（国别报告）；
- 在技术和政策层面酌情支持和促进国家实施全球行动计划及其他相关文书，包括酌情制定或审议国家战略和行动计划及其他相关部门和跨部门政策和计划，建立或加强国家利益相关方网络；
- 酌情就国家意见编写进行协调，以便监测全球行动计划及其他相关文书执行情况；
- 酌情协调遗传资源和生物多样性组成部分相关国家数据的收集和管理（包括可持续发展目标具体目标监测数据），并通过适当信息系统在全球层面报告和管理这些数据；
- 酌情协调遗传委相关附属机构会议的国家筹备工作，包括确保及时告知利益相关方（部委官员、技术专家、生产者组织、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等）会议日期和议程，征询利益相关方意见，并视需举行利益相关方磋商。
- 酌情协调参加遗传委、遗传委附属机构或粮农组织会议、磋商和评估进程的专家和利益相关方人选；
- 为遗传委相关附属机构主席团提供支持，确保国家和区域两级之间进行有效双向沟通；

- 加强与他国遗传委国家联络人/国家协调员之间的联系，促进机构间和跨部门沟通与合作；
- 酌情与他国的国家联络人和国家协调员以及区域联络人和网络合作，促进部门和跨部门工作，特别是遗传委的工作和遗传委所制定文书的实施；
- 酌情支持并促进为政府官员、生产者、媒体和公众等利益相关方编制有关遗传资源和生物多样性组成部分及其对粮食安全和农村发展贡献的宣传材料。

附录II:

遗传委闭会期间工作安排方案：对财务和人力资源的影响

会议费用（单位）

	方案 A	方案 B.1	方案 B.2	方案 C.1	方案 C.2	方案 D
组别	不设新机构	2 个新设工作组 (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微生物和无脊椎动物遗传资源)	1 个新设工作组 (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以及微生物和无脊椎动物遗传资源)	1 个新设机构 (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综合管理附属机构)	1 个新设机构 (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综合管理附属机构) 以及微生物和无脊椎动物遗传资源专家小组	1 个新设机构 (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联合附属机构)
提供口译服务的所有会议数量	20 (4*5)	30 (6*5)	25 (5*5)	25 (工作组: 4*5 综合管理附属机构: 1*5)	25 (工作组: 4*5 综合管理附属机构: 1*5)	23 (工作组: 4*5 联合附属机构: 1*3)
持续时间	4*2.5 天	6*2.5 天	5*2.5 天	5*2.5 天	5*2.5 天	4*2.5 天 1*1.5 天
笔译		每个新机构均需另行编系列写文件和一份报告。				

人力资源（单位）

	方案 A	方案 B.1	方案 B.2	方案 C.1	方案 C.2	方案 D
组别	不设新机构	2 个工作组式新机构 (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微生物和无脊椎动物遗传资源)	1 个新设工作组 (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以及微生物和无脊椎动物遗传资源)	1 个新设机构 (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综合管理附属机构)	1 个新设机构 (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综合管理附属机构) 以及微生物和无脊椎动物遗传资源专家小组	1 个新设机构 (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联合附属机构)
秘书处 (P-4/两年度)	-	1 个新职位	1 个新职位	1 个新职位	1 个新职位	1 个新职位

成员人数

		方案 A	方案 B.1	方案 B.2	方案 C.1	方案 C.2	方案 D
组别	工作组	不设 新机构： 4个 工作组	2个新设 工作组 (粮食和 农业生物 多样性/ 微生物和 无脊椎 动物遗传 资源)	1个新设 工作组 (粮食和 农业生物 多样性 以及 微生物和 无脊椎 动物遗传 资源)	1个新设 机构 (粮食和 农业生物 多样性 综合管理 附属 机构)	1个新设 机构 (粮食和 农业生物 多样性 综合管理 附属 机构) 以及 微生物和 无脊椎 动物遗传 资源专家 小组	1个新设 机构 (粮食和 农业生物 多样性 联合附属 机构) 以及粮食 和农业 生物 多样性 专家小组
工作组数量	1	4	6	5	5	5	5
新工作组 成员人数			56	28	35 (每个 工作组 7人+粮食 和农业 生物 多样性 7人)	42 (35+ 微生物和 无脊椎 动物遗传 资源 7人)	117 (每个 工作组 28人+ 粮食和 农业生物 多样性 7人)
工作组 (含现有 工作组) 成员总人数	28	112	168	140	147 (112+35)	154 (112+42)	231 (112+112+ 7)

说明：在以上表格中，假设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综合管理附属机构（方案 C.1 和 C.2）由遗传委现有工作组中每个工作组每个区域一名代表和每个区域一名对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综合管理有专门知识的代表组成。微生物和无脊椎动物遗传资源专家小组（方案 C.2）被认为包括每个区域一名专家。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联合附属机构（方案 D）被认为是由遗传委各工作组的所有成员和每个区域一名对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综合管理有专门知识的专家组成的。